

证券代码：831255

证券简称：佳和电气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4 年发生金额	2023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董事长胡雪钢、子公司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法人曹斌为公司和子公司提供相关银行的授信、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80,000,000.00	53,597,608.86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及发展需要预计
合计	-	80,000,000.00	53,597,608.86	-

## （二）基本情况

###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维格泰”）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高新之江科技工业园东信大道69号中恒大厦4幢9楼902室

法定代表人：曹斌

注册资本：3000万元

实际控制人：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主营业务：电能质量治理产品

关联关系：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 2、自然人

姓名：胡雪钢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和董事长

### 3、自然人

姓名：曹斌

住址：上海市普陀区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兼总经理、维格泰的法定代表人

根据公司及子公司业务的经营发展需要，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总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00万元。主要为公司董事长胡雪钢、浙江维格泰电气科技有限公司及其法人曹斌为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相关银行的授信、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等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3月20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董事会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4票，关联董事胡雪钢和曹斌需回避表决，其一致行动人钱晟和沈黎渊也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审阅议案后认为：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及

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且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为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关于预计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的内容，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为公司纯受益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关联方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用，不存在公允性问题，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公司经营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原则进行，目的是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经营发展需要，主要用于建造佳和电气总部大楼及补充流动资金。关联方提供担保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以各种方式进行融资，支持公司发展，能够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有利于公司及子公司的长远发展。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有助于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子公司利益的行为。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二)《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杭州佳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2日